

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项目编号：SXSJHT2025-131

签订地点：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甲方：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湖南昂欣服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 号）要求，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湖南昂欣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SXSJHT2025-131）中标人。甲乙双方就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签订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标的及数量

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提供该项目招标（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因在招标期间人员有变化（减少 6 人），项目采购数量和金额以合同价为准。

产品 费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大檐帽/卷檐帽	量头围定制	莜昂欣	149	顶	52	7748
	2	常服	量体裁衣	莜昂欣	149	套	408	60792
	3	常服配套衬衣	量体裁衣	莜昂欣	149	套	86	12814
	4	春秋执勤服	量体裁衣	莜昂欣	298	套	358	106684
	5	冬执勤服	量体裁衣	莜昂欣	149	套	490	73010
	6	夏装制式衬衣 (长袖)	量体裁衣	莜昂欣	298	套	81	24138
	7	夏装制式衬衣 (短袖)	量体裁衣	莜昂欣	298	套	80	23840

8	单裤、裙子	量体裁衣	筱昂欣	298	套	107	31886
9	防寒服短款	量体裁衣	筱昂欣	149	套	356	53044
10	单皮鞋	量足定制	筱昂欣	149	双	248	36952
11	大帽徽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9	2682
12	小帽徽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5.57	1659.86
13	臂章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副	4.5	1341
14	硬肩章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副	18	5364
15	软肩章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副	7.8	2324.4
16	套式肩章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副	5.5	1639
17	硬胸徽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8	2384
18	软胸徽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3	894
19	硬胸号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8	2384
20	软胸号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枚	2.5	745
21	领带	标准制式	筱昂欣	149	条	21	3129
22	腰带	标准制式	筱昂欣	298	条	50	14900
23	标志扣	标准制式	筱昂欣	/	/	/	/
包装费		包含在以上价格中					
运输费		包含在以上价格中					
仓储保管费		包含在以上价格中					
检测费		包含在以上价格中					
税金		包含在以上价格中					
响应报价		大写：肆拾柒万零叁佰伍拾伍圆整 小写：470355					

二、合同金额

1.合同签订总金额以实际人员变动后的金额为主，不高于中标金额，技术参数不变。

2.合计金额小写：470355.00元，大写：肆拾柒万零叁佰伍拾伍圆整，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设计、量体、样品、材料、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验收、调换、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等全部费用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三、交付时间及地点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天完成交货。

2.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承担文件交付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四、质量保证：实行国家三包政策，质保期一年，按样品质量验收，质保期内如出现褪色、起球等质量问题由乙方无条件更换。如乙方提供的定做成衣与所报尺寸不符而影响甲方人员穿着使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15 天内完成修改、退换。

五、付款方式：乙方交完全部货物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根据最终总价款进行结算，乙方提交全额正式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根据财力情况，可一次性支付或者可另行约定分期支付，但最长不超过半年。货款汇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不得第三方收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醴陵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船湾支行

帐号：8201 0750 0017 19572

六、违约责任：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法定代表人或指定的代表签字及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有效期至结清货款（含质保金）后自行终止。

八、甲乙双方应共同保守本合同秘密及对方的其他商业秘密。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须以附件形式载明。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6 日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6 日